



王 东 京

将「双减」进行到底

的行为主体，皆有各自的目标追求，而三方都要实现自己最大化的目标追求，难免会加重学生负担。

先看校长。校长当然希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可时下家价一个学校办得好不好，看重的却是“升学率”。家长这样评价学校，校长就得抓升学率，而抓升学率，就不得不让学生多做作业多刷题。这样看，学生作业重的责任并不全在家长，家长也难辞其咎。

有个现象不知读者是否注意到：2009年教育部取消“小升初”考试后，小学生作业负担确实是减轻了，可参加校外培训的学生却并未减少。何以如此？有同事告诉我，是“初中升高中”还得中考，如果学生在校外培训机构组织的奥数或其他学科竞赛中获了奖，会有几个中学抢录。可捷足先登，家长自然要争取机会。

再看家长。家长无一不希望自己的孩子成龙成凤，明知作业负担过重、校外培训过多会损害孩子身心健康，可谁也不想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几年前，曾助一位当教师的朋友不要逼孩子补习奥数，我说你自己都不懂得奥数，为什么要难为一个小孩子？而他解释说：中考选拔要加试奥数题，若不早作准备，考不上高中咋办？

我理解这位朋友的苦衷。看到别人家孩子参加校外补习，他不可能不让自己的孩子补习。事实上，校外补习不仅累孩子，家长也苦不堪言。支付高额学费不说，更头痛的是孩子常常与父母闹对立，越逼越厌学。可怜天下父母心。站在家长角度，他这样做似乎也没错。

最后看培训机构。应该说，培训机构是最大的受益者。20年前，培训机构大多只是拾遗补缺，针对青少年搞一些才艺类培训。可后来慢慢变了，中小学开设的课程，它们也都开设。所不同的是，培训机构会不惜重金请名师讲授应试技巧，教学生怎样猜题、怎样答题才能得高分。

平心而论，培训机构其实也没错。家长希望孩子考试得高分，而作为市场化的培训机构，当然要投其所好，满足家长的需求。不仅如此，培训机构还会不断为家长创造出新的需求。如组织各类考试竞赛，为优胜者颁发获奖证书等。前面说过，有获奖证书的学生可优先升学，于是家长对“获奖证书”也就有了需求。

校长、家长、培训机构都没错，那么问题出在哪里呢？在这里我想再问读者两个问题：第一，家长送孩子去校外机构培训是不是因为校内教学质量差，或是校外培训机构的教学水平更高？第二，招生学校优先录取参加校外培训的获奖者，你是否认为获奖者真的都是不可多得的人才？

对上面的问题，我的答案是否定的。事实上，家长送孩子参加校外机构培训，并非校内教学质量差，而是担心中考超出教材范围（如附加奥数题）；而参加校外竞赛的获奖者也未必都是人才，我自己大半生教书，高分低能者见过不少。很多人有这种观念，是培训机构宣传造势给人们的误导。

这些年我一直在想：初中不教学生奥数，为何有些地区中考要加试奥数？而招生学校为何要看重培训机构的证书？不能说中间一定存在利益关联，但却有培训机构招揽生源的嫌疑。亡羊补牢，要将“双减”进行到底，我建议政府再出两道禁令：今后中考出题一律不得超出教材范围；校外培训获奖者不得优先录取。

今行禁止，违者必究。如此釜底抽薪，我相信培训机构绝不

“双减”是个老话题，之前一直是雷大雨小。7月下旬，中办、国办发文要求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8月，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印发通知，要求各省每半月通报落实“双减”进度；10月，教育部召开“双减”试点推进会；11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八部委发文：禁止在地铁、公交站台等所属广告脾、广告位刊发校外培训广告。

重症下猛药。看来政府这次确实动了真格，而且不获全胜绝不收兵。见势不妙，下半年各类培训机构纷纷收摊散伙，连“新东方”这种庞大机构也已关门歇业。照理讲，折庙赶走了和尚，中小學生应该减轻了负担。可我最近却听说还是有孩子在校外补课，不过不是去培训机构，而改成了“一对一”辅导。

起初我以为只是个别现象。国庆节回老家，在长沙也听说那里的中小学生在“一对一”补课。耳听为虚，我自己有一个正在读中学的侄子，国庆假期仅休息一天，其余六天皆“一对一”。看他一脸倦色，我说别补课了，邀同学一起去爬岳麓山吧。他说同学都在补课，没时间爬山。

不知现在的家长是怎么想。在我看来，整个义务教育阶段皆是通识教育，只要老师照着课本教、学生循序渐进学就足够，大可不必让孩子再去参加校外培训；相反，倒是应该留更多时间让孩子们玩耍。要知道，小孩子一起玩耍不仅能强身健体，同时还能培养孩子的想象力和创造力。一举两得，家长何不顺势水推舟呢！

这话可不是我说的。1936年瑞士心理学家皮亚杰就提出，“玩耍有助于孩子的认知发展”；耶鲁大学辛格教授还出版过《想象之屋：儿童的玩耍与想象力》一书；加州大学高普尼克教授经过研究发现，孩子玩耍的方式与科学家做研究的思维非常相似：观察、假设、推理、实验、求证，让儿童形成了认识世界的因果图像。

校长和家长其实都是过来人，上面的道理不会不懂，既然道理大家都懂，为何还要反其道而行之呢？我的看法，应该是与20多年前提出“教育产业化”有关。的确，从经济学角度看，校长、家长、培训机构是三个不同

正确认识和把握共同富裕的战略目标和实践路径

□ 权 衡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进入新发展阶段，我国发展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变化，面临许多新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需要正确认识和把握。其中首要的是要正确认识和把握实现共同富裕的战略目标和实践途径。我们需要从理论和实践的逻辑，正确把握共同富裕的科学内涵和发展路径，在高质量发展中实现共同富裕战略目标。

正确认识共同富裕的科学内涵

共同富裕既是一个重大理论问题，也是一个重大现实问题。共同富裕和经济发展有密切关系，也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防止收入差距扩大、社会稳定发展等有密切关系。

从理论内涵来说，共同富裕至少包含两方面的基本内涵。一方面，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是社会主义公平正义价值观的重要体现。马克思在分析资本主义经济发展与社会特征时指出，资本主义最大的问题就是由于其社会基本矛盾的存在，从而导致社会财富分配出现两极化和分配不公；社会主义区别于资本主义的一个重要理念和价值，就是社会主义按劳动贡献大小分配，实行多劳多得、不劳动者不得的原则。因此，社会主义从本质上就是要消灭剥削、消灭贫困，实现共同富裕。这也是为什么社会主义不仅在制度上优越于资本主义，而且在价值观上也是超越资本主义分配不公和两极化，主张收入公平和分配正义。这一点，也正是社会主义为什么始终保持生命力、吸引力和活力的原因所在。另一方面，共同富裕本质上也体现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基本原理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运动规律，因而具有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论逻辑。

共同富裕，实际上可以从共同富裕两个方面加以理解。富裕讲的是生产力发展，也就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增长与发展，而共同则是体现生产关系的发展，也就是社会群体、劳动者之间以及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分配关系。因此，共同富裕既体现了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内在要求，也体现了社会生产关系运动的内在要求，十分深刻地包含着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对立和统一的发展。所以，共同富裕也就必然反映了“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既要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不断创造和积累社会财富，又要防止两极分化”的科学内涵。正如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的，实现共同富裕目标，首先要通过全国人民共同奋斗把“蛋糕”做大做好，然后通过合理的制度安排把“蛋

糕”切好分好。这包含了经济增长与收入分配的内在统一，也必然体现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关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基本原理。

从这一点来看，我们在认识和处理共同富裕的问题时，要防止出现如下几个方面的认识误区。

一是防止只强调分“蛋糕”，而忽略如何做大“蛋糕”，认为经济增长已经到了新的阶段，工作中心就应该着重处理收入分配问题，这就容易把增长与分配的内在统一关系、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内在统一关系割裂开来。

二是防止只强调公平，而忽略效率问题，认为中国经济过去几十年主要是效率优先，现在应该强调公平优先，从而把公平与效率对立起来，出现所谓的“鱼与熊掌不可兼得”的简单二分法思维，这显然不符合“要在高质量发展中实现共同富裕”的要求。

三是防止把长期问题、战略问题短期化操作，从而在实际工作中一蹴而就，甚至违背经济发展规律。显然，扎实有效推动共同富裕发展，具有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要量力而行，实事求是，既要做好长期准备和战略谋划，又要有实际行动，尽力而为。

四是防止所谓“杀富济贫”的错误思潮和认识，干扰和影响我国收入分配改革与共同富裕目标的实现，尤其是要防止把发挥第三次分配在共同富裕中的积极作用误读甚至曲解为“杀富济贫”。我们提出鼓励和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和社会群体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发展，这是从我国发展实际出发，提出的一种行之有效的做法，也是有利于发挥社会力量参与收入分配，实现共同富裕和我国经济健康发展的双重目标。

把握实现共同富裕发展的重大现实意义

共同富裕顺应我国新发展阶段的新发展要求和新发展规律。我国已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新阶段。新发展阶段面临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亟待我们加快解决我国城乡发展不平衡、区域发展不协调等重大问题。这是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重要前提和条件。

共同富裕是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的重要要求。新发展阶段，我们必须聚焦高质量发展的主题主线，实现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加快推动共享发展必然成为全面落实新发展理念的内在

要求和应有之义。

共同富裕也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现实需要。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是“十四五”时期乃至更长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抉择。从构建新发展格局来说，要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必然加快推动收入分配制度改革，逐步提高劳动者报酬在GDP中的比重、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从而使扩大内需尤其是扩大最终消费需求在国民收入中的占比成为可能和现实。从经济学理论来说，消费是收入的函数，要提高居民消费，就一定要增加居民收入，为消费增长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我国具有14亿多人口的超大规模市场优势，这个优势的发挥，主要就是要提高居民消费空间，从而让最终消费需求成为内循环的基本力量，这样才能形成中国经济增长的内生动力，重塑中国经济的新优势。因此，从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来说，加快推动共同富裕发展，也具有十分重要的战略和现实意义。

推动共同富裕也具有世界示范意义和积极影响。当前，全球范围内收入不平等正在扩大，特别是西方发达国家的财富与收入增长的两极化现象正在日趋严重。这也是为什么反对全球化的声音此起彼伏、世界经济出现逆全球化思潮的深层次根源所在。在这种背景下，中国率先提出加快推动共同富裕，实现共同富裕发展，本身也是向世界彰显我国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的重要契机，同时也为全球解决收入分配问题提供中国方案、贡献中国智慧。因此，加快推动实现共同富裕也具有重要的世界意义和示范引领作用。

在高质量发展中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显然，在未来发展中，最重要的就是在高质量发展中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第一，加快推动创新创造创业发展。就业不仅是重大民生问题，也是解决收入分配问题的重中之重，因此要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强化就业优先导向，提高经济增长的就业带动力。积极营造更加良好的创新创业氛围，实现经济增长与就业增长的高度统一，防止增长与就业脱轨，出现无就业的增长。为此在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发展中，需要更加关注关心就业增长，尽可能实现充分就业，确保在

稳不是停，停也稳不住

□ 乌裕尔

就太平。手中有粮、心中不慌，说的就是这个意思。所以粮食丰收，至今也是宏观经济稳定的基础。

从历史演化来看，“稳”这个字无论何时何处，无论是作形容词还是作名词，都是个正面形象，始终具有积极意义。不仅如此，稳字还具有一种内在力量，给人一种支撑感、一种推动感。仔细想想，我们用“稳中求进”作为经济工作的总基调真是再恰当不过了。

仅从“稳”的字意来理解，停下来停稳是稳，向前进走稳也是稳，我们强调的是哪个稳呢？我觉得应该是后者。

即使现在再加上一句“稳字当头”，总基调的主基调也并没有改变。更何况，稳字当头，不是稳字“挡”头，任何在稳字前面想停一停、松一松、缓一缓、放一放的心态都是要不得的，也都是违背中央精神的。况且，停下之稳，也是稳不住的，停下之稳，就是退。下过象棋的人都懂得，当头炮一“放”，车、马、卒等要迅速调动，果断布局，如此才能赢得棋局主动，为最终胜棋打下基础，如果只是“放”了当头炮，就不思进取、坐等赢棋，那等来的只能是败棋的命运。这次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了这么丰富而深刻的政策组合，就是要在严峻复杂的形势下，在稳字当头

的情境中，稳中求进、稳中求新、稳中求胜。

求解这次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真谛，还不能仅仅盯住一个稳字，与稳相关，还有几个字不能忽视；如果看不到，我们不仅不能完整、准确、全面理解会议精神，而且对稳字的理解也会停留于表面。

第一个字就是“进”。这次会议有很多新内容，但根本性的总基调并没有变。我们着眼“稳”字，更要理解好稳和进的关系。二者互为条件，不是互不相干；二者相辅相成，不是相互对立；二者辩证统一，不是互相代替。稳是进中之稳，进是稳中之进。不稳，就难进，不进，就更难稳。进中之稳是最高境界的稳。

第二个字是“质”。稳和进之外，“质”不是旁观者，而是决定稳和进成色的根本元素。如果不是高质量，稳和进都将黯然失色。我们所讲的进，绝不仅仅是速度之进、规模之进、体量之进，更是高质量之进；我们强调的发展，不仅要从今年看、从明年看，更要从长远看；我们所指的高质量，不仅是一个地方、一个地域的高质量，不仅是一个行业、一个领域的高质量，更是全国的、整体的高质量发展。我们既不能穿旧鞋走老路，也不能穿新鞋走老路。

第三个字是“新”。构建新发展格

经济发展基础上实现高质量就业。

第二，坚持和完善基本分配制度，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体制机制。进一步明确初次分配中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完善生产要素的市场化定价机制，充分体现初次分配中的效率导向作用，真正实现初次分配的要素配置原则和最大激励作用。就目前发展而言，核心问题就是要加快完善生产要素市场化配置的体制机制，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规范要素市场秩序，推动收入分配来源多元化的同时，也要规范化、透明化；坚决取缔一切非法收入，形成合理的充满活力的初次收入分配秩序和规则。

第三，改革和完善二次分配与转移支付的体制机制，实现收入分配的公平正义。明确二次分配充分体现社会公平正义的价值理念，进一步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的调节力度，发挥税收等杠杆在调节收入差距、消除分配不公的积极作用。坚决消除二次分配中出现的一些新的机会不公平、权利不公平和规则不公平等现象，形成与促进共同富裕发展相适应的再分配体制机制。

第四，积极鼓励和发挥第三次分配的积极作用。第三次分配实际上就是指政府积极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和社会群体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发展社会公益慈善事业，既是我国社会制度优越性的重要体现，也是企业社会责任的重要表现。第三次分配作为一种补充性的分配手段，其发展背后还需要做好很多基础性工作，需要循序渐进，不可一蹴而就。

第五，加快改革和完善公共服务政策体制和体系，发挥广义的经济分配体系和公共政策在促进共同富裕发展中的积极作用。收入分配问题不仅仅是一个收入差距大小的问题，本质也是一个关系机会公平、权利公平和规则公平的重大问题。因此，必须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不断完善公共服务政策制度体系，在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等人民群众最关心的领域精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从而发挥好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在实现机会公平、权利公平和规则公平方面的重要促进和引领作用。

（作者系上海社会科学院党委书记，研究员）

